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蔡謙如

電話：03-5216121#343

電子信箱：01009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500822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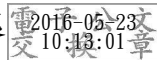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(0082213A00_ATTCH1.pdf、0082213A00_ATTCH2.doc、0082213A00_ATTCH4.pdf、0082213A00_ATTCH3.pdf、0082213A00_ATTCH5.pdf)

主旨：「公務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辦法」第二條、第十五條業經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105年5月18日修正發布，檢附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5月18日總處培字第10500421232號函辦理(檢附原函1份)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

人事室 105/05/23 10:18



1050003913

有附件